

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6樓(西側)

承辦人：甘沁儒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3976

傳真：(02)29601121

電子信箱：AL6315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原教字第11300354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2052402_113D2009552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新北市第9屆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精進計畫1份，請協助周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2年12月21日本市原住民族語言戲劇及單詞競賽各校組隊研商會議紀錄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並旨揭競賽簡章辦理，除原規定外，增列以下補助：
 - (一)初賽參賽隊伍培訓鐘點費：由本局核撥族語教師鐘點費辦理培訓事宜，每隊補助一名，每小時新臺幣(以下同)500元，最高補助總時數12小時。
 - (二)初賽參賽隊伍及決賽代表隊行政工作費：初賽參賽隊伍申請前揭培訓費用期間，補助行政人員行政工作費每小時200元，最高補助總時數6小時；決賽代表隊培訓期間，每位每小時200元，最高補助總時數10小時。
 - (三)本案請先報名旨揭比賽並填妥附件表格於113年1月22日(星期一)前提送本局；決賽代表隊行政工作費於本市薦派隊伍確認後，另行通知申請時間與方式。

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

裝



訂

線